

# 关于做好我校 2024 年度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专业技术人员：

为全面加强学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强化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和素质提升，根据国家人社部第 25 号令《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意见》（豫人社专技〔2012〕59 号）和《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豫人社函〔2022〕353 号）要求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就做好 2024 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如下：

## 一、加强指导，统筹推进继续教育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完善人才自主培养机制，提高各类人才素质”的总体要求，落实省委省政府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各项决策部署，以建设高水平应用型民办大学为目标，遵循专业技术人员成长成才路径，畅通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通道建设，以学为用，以用促学，不断提升专业技术人员专业素质和综合水平。

## 二、工作目标和结果运用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是以提高专业技术人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高素质创新型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为目标，对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持续知识更新、补充、拓展和提高的教育。通过开展继续教育活动，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素质，同时将学校打造成学习型、知识型、创新型的组织。

继续教育学习将作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聘（必备）**、工作考核、执业注册、申请各种奖项等人事管理工作的重要依据。

### 三、学习内容和形式

继续教育学习内容包括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

（一）公需课学习每年不少于30学时。2024年公需科目主要围绕思想政治学习、知识更新拓展、科学精神培育、职业道德养成、团队合作建设等进行能力提升培训，普及数字技术、知识产权、网络安全、绿色低碳、应急管理知识。

继续教育方式：采用在线学习与面授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由专业技术人员自主选择。其中，在线学习推荐使用国家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指导协调小组办公室公开征集遴选的课件资源。专业技术人员可登录“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通过“学习入口”，自主选择施教机构，进行免费公需科目学习。

（二）专业课学习要求每年不少于60学时。专业科目立足科技前沿，体现专业发展趋势，以提升创新创业能力为重点，以新理论、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为主要内容，由行业主管部门

和继续教育基地（见附件）根据行业特点及专业发展需要确定培训内容并组织实施。

继续教育方式：用人单位和专业技术人员依据《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采取研修培训、实践操作、服务基层、在线学习、经业务主管部门批准有考核的自学等形式开展。其中，选择在线学习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登录“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通过“学习入口”，自主选择施教机构，进行专业科目学习。网络培训继续教育施教机构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网络安全。

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的时间，每年累计应不少于90学时，公需课不少于30学时/每年，专业课不少于60学时/每年。专业技术人员应及时完成年度继续教育学习任务，并于当年在“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完成学时申报，获得的继续教育学时不得结转或顺延至下一年度。

#### **四、学习时间安排**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hnzjgl.gov.cn/>）是学员信息管理、成绩查询及证书打印的唯一平台，已在该平台注册的人员可凭身份证号和密码直接登录，及时完成本年度继续教育任务，并于2024年12月15日前在“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通过“管理入口”注册并完成学时申报。

未注册人员（新入职教师）请于2024年10月31日前登录完成个人信息注册，注册时“单位所属区域”选择“省直”，所在单位选择“郑州智能科技职业学院”。完成注册且待管理员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公需课学习及专业课学时申报。

附件：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名单

郑州智能科技职业学院人事处

2024年10月15日